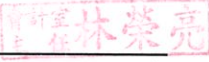


中華民國105年度

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

臺北市府教育局（05111）

單 位 決 算

主辦會計人員：林榮亮 
(姓名及職名章)

機關長官：曾燦金 
(姓名及職名章)

中華民國105年度

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05111）

單 位 決 算

主辦會計人員： 林榮亮
(姓名及職名章)

機關長官： 曾燦金
(姓名及職名章)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05111）

105年度單位決算

目 次

甲、總說明

一、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.....	總說明001
二、預算執行概況.....	總說明002
三、資產負債實況.....	總說明002
四、其他要點.....	總說明003

乙、主要表

一、歲入類

（一）歲入類平衡表.....	第 - 頁
（二）歲入來源別決算表.....	第002頁
（三）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.....	第 - 頁

二、歲出類

（一）歲出類平衡表.....	第 - 頁
（二）歲出政事別決算表.....	第004頁
（三）歲出機關別決算表.....	第008頁
（四）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.....	第 - 頁
（五）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.....	第 - 頁
（六）繼續經費決算表.....	第 - 頁

丙、附屬表

一、歲入類

（一）歲入類現金出納表.....	第010頁
（二）以前年度歲入退還數明細表.....	第 - 頁
（三）應納庫款餘額明細表.....	第 - 頁
（四）歲入類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.....	第 - 頁
（五）以前年度應收歲入款減免(註銷)明細表.....	第 - 頁
（六）以前年度應收歲入保留款減免(註銷)明細表.....	第 - 頁

二、歲出類

（一）歲出類現金出納表.....	第011頁
（二）應收剔除經費明細表.....	第 - 頁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(05111)

105年度單位決算

目 次

(三) 歲出決算用途別科目分析表.....	第012頁
(四) 人事費預決算比較表.....	第 - 頁
(五) 人事費分析表.....	第 - 頁
(六) 工作衡量及成本計算摘要表.....	第 - 頁
(七) 材料明細表.....	第 - 頁
(八) 經費賸餘未解庫款明細表.....	第 - 頁
(九) 應付歲出款明細表.....	第 - 頁
(十) 應付歲出保留款明細表.....	第 - 頁
(十一) 歲出類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.....	第 - 頁
(十二) 本年度保留原因分析表.....	第 - 頁
(十三) 以前年度保留原因分析表.....	第 - 頁
(十四) 經費賸餘原因分析表(按計畫別).....	第016頁
(十五) 經費賸餘原因分析表(按用途別).....	第020頁
(十六) 計畫停辦原因分析表.....	第 - 頁
(十七) 以前年度應付歲出款減免(註銷)明細表.....	第 - 頁
(十八) 以前年度應付歲出保留款減免(註銷)明細表.....	第 - 頁
(十九)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.....	第024頁
(二十)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.....	第 - 頁
(二一) 接受補助計畫收支報告表.....	第 - 頁
(二二) 中央補助款代收代付明細表.....	第 - 頁
(二三) 補助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.....	第 - 頁
(二四) 對直接投資、所屬各部門轉投資及共同投資之效益評估表.....	第 - 頁
(二五) 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.....	第 - 頁
(二六) 因擔保、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.....	第 - 頁
(二七) 增購及汰換車輛明細表.....	第 - 頁
(二八) 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.....	第 - 頁
(二九) 赴大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.....	第 - 頁
(三十) 回饋金代收代付明細表.....	第 - 頁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05111）

105年度單位決算

目 次

（三一）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涉及政府未來年度負擔經費明細表.....	第 - 頁
三、財產類	
（一）財產目錄.....	第 - 頁
（二）珍貴動產、不動產目錄總表.....	第 - 頁
四、市議會審議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案所提審議意見辦理情形報告表.....	第030頁
五、市議會審議通過 103年度臺北市地方總決算審核報告所提審議意見辦理情形報告表.....	第 - 頁

總 說 明

中華民國 105 年度

一、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

(一)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：

1. 通過國際化加強人才培育：推動國際教育融入課程教學及教師學生參與國際事務，提升教育人員國際視野，深耕本市學生國際參與及地球村的責任與關懷。通過跨國參訪，強化本市教師團隊動能，優化課程與教學變革的內涵與行動力。
2. 加強學校行政規劃：推動高中職均、優質化；研擬高職類科調整轉型；建立國中小校長培育、甄選、儲訓及遴選機制及高中職校長遴選培育機制，加強各級學校校長課程與教學領導；整合校務評鑑；加強私立學校獎助與補助。落實各校校務發展計畫，加強學校行政及親師生合作，提升行政績效。
3. 推動課程改革、精進教師教學：強化各校課程發展機制，推動高中職課程與教學領先計畫、國中活化教學、增進學校願景與課程相結合，加強課程的統整與銜接，落實課程目標；推展教師專業學習社群，鼓勵教師研究創新與專業成長，精進教師專業能力，提升教學品質；加強語文學習，推動深耕閱讀，辦理學力檢測、補救教學，提升學生學習力，培養健全優質國民。
4. 精進學生輔導活動：賡續推動「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」、強化「學生輔導諮商中心」功能、聘僱「專任專業輔導人員」增置國中小專任輔導教師，以強化輔導功能；加強中輟學生通報、協尋及復學工作，加強原住民及新移民子女之教育輔導，關懷弱勢族群；實施民主法治及人權教育，積極發展與推廣童軍教育活動，加強推動學生禮儀方案，落實學生品德教育及生活教育；鼓勵本市公私立中小學生儲蓄及鼓勵成立學生課後社團；強化「學生校外會」功能、精進「春暉專案」教育，落實「防治幫派滲入校園」工作，引導學生正向發展。
5. 營造優質前瞻的學前教育：秉持義務教育向下延伸精神，推動五歲、四歲幼兒免學費補助計畫，優化幼教環境，精進幼教品質；推動幼兒運動習慣養成、提昇教師課程規劃與創意教學能力；減輕家長經濟負擔，積極增設非營利幼兒園，打造安全健康及平價優質的幼兒學習環境。
6. 提供適性的特殊教育：加強特殊教育學生專業鑑定、評估、安置及輔導；強化特殊教育人員之專業成長；提供相關專業人員諮詢輔導及社工個案管理服務，補助特教教師助理員協助身心障礙學生，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各項補助及課後照顧，改善校園無障礙設施，建置完善之支援及資源服務；開拓資優教育均衡多元之發展，建立資賦優異學生輔導支援系統，落實適性發展。
7. 建構安全人性化的優質教學環境：配合本府各項建設計畫，規劃及督導所屬機關暨各級公立學校辦理各項新、修建工程及改善學校各項教育設施；辦理學校總務工作人員工程、採購、財產管理研習及教育訓練，以提升專業知能；強化校安中心功能，迅速通報掌握校園安全狀況，適時有效指導校園災害防救，維護學校及社教機構安全，以提昇教學品質，建構優質學習環境。
8. 發展體育增進健康：輔導各級學校發展單項運動，實施專任運動教練制度，培訓 2017 臺北世大運選手，辦理本市中、小學運動會及各項學校體育活動，推動學校體育發展方案，提升學生游泳檢測能力；建立校園永續發展之環保理念，加強校園防疫安全管理；推展午餐供應及營養教育，促進學生健康飲食保健觀念。
9. 落實推動資訊教育：發展臺北酷課雲及錄製線上教學影片，推動精進課程及教學資訊專案計畫，提升各校師生資訊素養；持續充實本市教育入口網及數位教材資源庫建置，營造多元便捷教學資源系統；協助各校充實與汰換資訊設備，提供友善資訊教學與行政環境，精進本市數位學習教育服務。
10. 推廣多元的終身教育：發展社教機構，增進社教功能；加強家庭教育，建構關懷家庭教育網絡；推動學習型城市，鼓勵民眾終身學習；辦理社區大學，提供成人教育機會；輔導補習教育，結合社會資源，推廣多元社教活動。

總 說 明

中華民國 105 年度

(二)施政計畫分項說明：

工作計畫名稱	重要計畫項目	實 施 內 容	辦 理 情 形	
			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	因 應 改 善 措 施
各項教育業務	各項教育業務	補助本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	均核各項教育資源分配，提昇教育經費之運用績效	
各項教育建設工程及設備	各項教育建設工程及設備	補助本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	完成各學校校舍興建及充實教學設備及設施	
校務發展基金	校務發展基金	投資本市校務發展基金	充實學校教學設備及設施，提升教學品質與改善教學環境	

二、預算執行概況

本年度部分：

(一)歲入部分：

1. 雜項收入：無預算數，實收 341 萬 8,996 元，實收數超過預算數 341 萬 8,996 元，係收回延平國小校舍整體改建工程拆遷補償費 341 萬 8,996 元。

(二)歲出部分：

1. 各項教育業務：預算數 480 億 6,538 萬 6,507 元，執行 480 億 6,538 萬 6,507 元，執行率為 100%。
2. 各項教育建設工程及設備：預算數 45 億 2,562 萬 7,529 元，執行數 45 億 2,562 萬 7,529 元，執行率為 100%。
3. 校務發展基金：預算數 9,680 萬 3,936 元，執行數 9,680 萬 3,936 元，執行率為 100%。
4. 第一預備金：預算數 1,000 萬元，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692 萬 4,926 元，賸餘數 307 萬 5,074 元，執行率為 69.25%。

三、資產負債實況

(一)有關本局潛藏負債部分：

教育人員舊制年資退休經費：未來 30 年需由政府編列預算支應之舊制(85 年 2 月 1 日實施教育人員退休撫恤新制)教育人員退休金，係依據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第 21 條之 1 公立學校退休教職員一次退休金及養老給付優惠存款辦法規定，由各級政府編列預算支給。依據教育部 105 年 12 月估算報告，以 104 年 12 月 31 日為基準日，具有退撫舊制年資且在領取定期給付之教育人員及遺族共為 140,591 人，年度平均總所得為 593,181 元。現職人員中，符合退撫舊制年資資格之教育人員共計 67,423 人，平均年齡為 49.7 歲，平均退撫舊制年資為 5.22 年，平均薪額為 47,116 元，並以各級政府退休教職人員支領一次退休金與月退休金(含兼領)之比率分別約為 2%、98%及在折現率 1.64%為基礎下，估算未來 30 年(105 年至 134 年)臺北市政府應負擔之支出為 3,599 億元，扣

總 說 明

中華民國 105 年度

除截至 105 年底止已列支數 643 億元後，未來應負擔約有 2,955 億元。

			單位：百萬元
項目	本年度決算	上年度決算	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
未來應負擔教職人員 舊制年資退休經費	295,550	310,413	-14,863

四、其他要點

- (一)依據退休公務人員一次退休金與養老給付優惠存款辦法、公立學校退休教職員一次退休金及養老給付優惠存款辦法規定，該等人員優惠存款差額利息補貼，由臺灣銀行按月先行墊付，俟年度結束後，提供墊付利息之資料，於次年 6 月底前歸墊，105 年度待歸墊之優惠存款差額利息為 40 億 6,879 萬 6,077 元整。
- (二)依據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，教職員在退輔儲金建立前任職年資之退休、資遣及撫卹金，由原私校退撫基金支給，如有不足之數，得由學校主管機關編列預算或在年度預算內分年調整支應，105 年度待支應之私立學校退休撫卹資遣經費共計 1 億 8,091 萬 1,707 元整。

本 頁 空 白

經常門
全 1 頁 第 1 頁之一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105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；%

全 2 頁 第 2 頁之二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歲入類現金出納表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全 1 頁 第 1 頁

中華民國105年度

[illegible]

歲出類現金出納表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中華民國105年度

全 1 頁 第 1 頁

科 目 及 摘 要	金 額		
	小 計	合 計	總 計
收項			
1.上期結存			
2.本期收入			52,678,115,772
(2) 預計支用數		52,678,115,772	
本機關經常門預算部分	48,065,386,507		
本機關資本門預算部分	4,612,729,265		
(6) 受託經費			
收入數	64,290,756		
減：沖轉數	-64,290,756		
收 項 合 計			52,678,115,772
付項			
1.本期支出			52,678,115,772
(1) 歲出實付數		52,678,115,772	
教育資源管理	52,591,014,036		
作業基金	87,101,736		
暫付款項－其他費用			
暫付數	176,825,149		
減：沖轉或收回數	-176,825,149		
2.本期結存			
付 項 合 計			52,678,115,772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05111）

市議會審議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案所提審議意見辦理情形報告表

中華民國 104 年度

審 議 意 見		辦 理 情 形
項 次	內 容	
甲、綜合決議	四、(一)市有非公用土地開發方式如實質面採取設定地上權者，除依促參法規定辦理者外，就開發規模達完整街廓範圍者，仍應先送議會審議同意後，再續行招商作業。	本府教育局目前無地上權設定案件，嗣後如有此類案件遵照貴會意見辦理。
	七、(一)針對市府公有房舍之電信基地台，請市府要求業者整併設備。	遵照貴會意見辦理。
	九、分屬各局處業務主管之預算編列，下年度起市府不應以任何名目新增計畫(例如:世界設計之都)，而改編列至非業務主管局處，以回歸預算編列及審查之立法原旨	遵照貴會意見辦理。

105 年 度 單 位 決 算 工 作 底 稿

表一

機關名稱及編號：05111 教育局

0

本機關預算

本年度歲出決算實支數與對帳單實支數差額解釋表

第 1 頁

科 目 名 稱	歲 出 決 算 實 支 數	調 整		項 目		對 帳 單 累 計 支 付 數
		押 金 等 待 納 庫 部 分 (+)	暫 付 款 保 留 數 (+)	剔 除 經 費		
				已 繳 庫 (+)	未 繳 庫 (+)	
合 計	52,678,115,772					52,678,115,772
教育資源管理	52,591,014,036					52,591,014,036
各項教育業務	48,065,386,507					48,065,386,507
各項教育建設工程及設備	4,525,627,529					4,525,627,529
作業基金	87,101,736					87,101,736
校務發展基金	87,101,736					87,101,736
備註：						
備註：						

表二

0

第 2 頁

科目名稱	歲出決算 實支數	調 整		項 目		對 帳 單 累計支付數
		押 金 等 待 納 庫 部 分 (+)	暫 付 款 保 留 數 (+)	別 除 經 費		
				已 繳 庫 (+)	未 繳 庫 (+)	
無						
備註：						

要
打
四
行

表三

0

第 3 頁

科 目 名 稱	歲出決算 實支數 (不含暫付款 保留數)	調 整 項 目						對 帳 單 累計支付數 (不含暫付款 保留數)
		本 年 度 內 保 留 庫 款 支 出 項 目				上年度暫付款保留數項目		
		轉列為押金等 待納庫部份 (+)	轉列為暫付款 繼續保留部份 (+)	剔 除 經 費		開立轉帳憑 單轉實支 (+)	支出收回誤 列庫款保留 支出收回 (-)	
				已繳庫 (+)	未繳庫 (+)			
無								
備註：								
備註：								

表四

0

第 4 頁

[illegible]

表五

1

第 5 頁

備註：									
備註：									

105 年 度 單 位 決 算 工 作 底 稿

表五之一

機關名稱及編號： 05111 教育局

0

以前年度歲出暫付款保留數補充紀錄表

第 6 頁

科目名稱	上年度決算 審計處修正 後暫付款 保留數	調整項目			對帳單淨額
		支出收回 (-)	上年度暫付款保留數 開立轉帳憑單轉實支 (-)	上年度暫付款保留數 支出收回誤列庫款 保留支出收回(+)	
合計					
備註：					
備註：					

表六

0

第 7 頁

上 年 度 決 算 平 衡 表 實 帳 部 分 金 額		本 年 度 調 整 金 額		本 年 度 決 算 平 衡 表 實 帳 部 分 金 額		
資 產 (+)	負 債 (-)	摘 要	增 加 金 額 (+)	減 少 金 額 (-)	負 債 (+)	資 產 (-)
上年度期末帳列金額：	上年度期末帳列金額：	本機關本年度預算部分：			本年度期末帳列金額：	本年度期末帳列金額：
		押金等待納庫	無			
審計處審定上年度歲出決算增列資產金額：	減審計處審定上年度歲入決算減列負債金額：	暫付款保留				
		本機關以前年度部分：				
以前年度漏未入帳之押金等：	減代收款、保管款支出之押金等轉列經費賸餘	押金等待納庫				
		暫付款保留或轉正				
		統籌科目本年度預算部分：				
		押金等待納庫				
		暫付款保留				
		統籌科目以前年度部分：				
		押金等待納庫				
		暫付款保留或轉正				
		經費賸餘納庫數				
		經費賸餘註銷數				
		待納庫款繳庫數				
		待納庫款註銷數				
		待納庫款增加數				
		預領經費				
		特殊事項				
		合 計				
備註：						

105 年 度 單 位 決 算 工 作 底 稿

表八

機關名稱及編號： 05111 教育局

0

貸方科目

平 衡 表 各 科 目 記 錄 表

第 9 頁

負 債 科 目：								
暫 收 款	保 管 款		代 收 款	應付保管有價證券		預 收 款	應 付 料 款	負 債 合 計
	歲入類	歲出類	歲入類	歲出類				
無								
負 擔 及 餘 絀 科 目：								
應 納 庫 款	應付歲出款	應付歲出保留款	預領經費	經 費 贖 餘				負 擔 及 餘 絀 合 計
				待納庫部分	押 金 部 分	材 料 部 分		
							負債、負擔及餘絀總計	
備註：								

表九

第 10 頁

各	機	關	歲	入	應	納	庫	款	餘	額	表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[illegible]

105 年 度 單 位 決 算 工 作 底 稿

表十一

機關名稱及編號： 05111 教育局

0

應 收 剔 除 經 費 補 充 記 錄

第 12 頁

項 目	金 額	備 註
甲、以前年度應收剔除經費部分		
年初帳列應收剔除經費		
加：審計處審核上年度決算應收剔除經費		
小 計		
減：已收回且已繳庫金額		
以前年度應收剔除經費未解庫金額 (1)		
乙、本年度內審計處個別審定剔除部分		
1. 本年度預算部分之應收剔除經費		
2. 歲出應付款部分之應收剔除經費		
小 計		
減：已收回且已繳庫金額		
本年度內發生之應收剔除經費未解庫金額 (2)		
丙、應收剔除經費未解庫餘額 (1)+(2)		

表十二

©

第 13 頁

[illegible]